

股票代码：688019

股票简称：安集科技



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之

上市公告书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4室

二〇二三年四月

特别提示

一、发行数量及价格

- 1、发行数量：1,272,570 股
- 2、发行价格：162.77 元/股
- 3、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207,136,218.90 元
- 4、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203,619,073.28 元

二、本次发行股票预计上市时间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将于限售期届满后的次一交易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流通交易，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三、新增股份的限售安排

本次发行对象共有 13 名，均以现金方式参与认购，全部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本次发行结束后，由于公司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安排。限售期届满后发行对象减持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须遵守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目 录

特别提示.....	1
一、发行数量及价格.....	1
二、本次发行股票预计上市时间.....	1
三、新增股份的限售安排.....	1
目 录.....	2
释 义.....	4
第一章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5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5
二、本次新增股份发行情况.....	6
第二章 本次新增股份上市情况.....	21
一、新增股份上市批准情况.....	21
二、新增股份的证券简称、证券代码和上市地点.....	21
三、新增股份的上市时间.....	21
四、新增股份的限售安排.....	21
第三章 股份变动情况及其影响.....	22
一、本次发行前后股东情况.....	22
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24
三、本次发行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24
四、财务会计信息讨论和分析.....	24
第四章 本次新增股份发行上市相关机构.....	28
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28
二、发行人律师.....	28
三、审计及验资机构.....	28
第五章 保荐机构的上市推荐意见.....	30
一、保荐协议签署和指定保荐代表人情况.....	30
二、保荐机构推荐公司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上市的结论性意见.....	30
第六章 其他重要事项.....	31

第七章 备查文件.....	32
一、备查文件目录.....	32
二、查阅地点、时间.....	32

释 义

本上市公告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发行人、安集科技	指	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指	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行为
《发行方案》	指	《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方案》
《认购邀请书》	指	《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认购邀请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注册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
《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	指	《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
《实施细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
股东大会	指	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指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律师、律师	指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审计机构、验资机构	指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注：本上市公告书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无特殊说明，指合并报表口径的财务数据和根据该类财务数据计算的财务指标。本上市公告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的，这些差异是由于数据换算时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章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概述

公司名称	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Anji Microelectronics Technology (Shanghai) Co., Ltd.
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安集科技
股票代码	688019
注册资本（本次发行前）	7,470.164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Shumin Wang
董事会秘书	杨逊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华东路 5001 号金桥综合保税区 T6-5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201
电话号码	021-20693201
公司网址	www.anjimicro.com
电子信箱	IR@anjimicro.com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国内贸易代理；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 发行人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关键半导体材料的研发和产业化，目前产品包括不同系列的化学机械抛光液和功能性湿电子化学品，主要应用于集成电路制造和先进封装领域。公司成功打破了国外厂商对集成电路领域化学机械抛光液和部分功能性湿电子化学品的垄断，实现了进口替代，使中国在该领域拥有了自主供应能力。同时，公司依靠自主创新，在特定领域实现技术突破，使中国具备了引领特定新技术的能力。

在化学机械抛光液板块，公司致力于实现全品类产品线的布局和覆盖，旨在为客户提供完整的一站式解决方案。公司化学机械抛光液产品已涵盖铜及铜阻挡

层抛光液、介电材料抛光液、钨抛光液、基于氧化铈磨料的抛光液、衬底抛光液五大产品平台。同时，公司还基于化学机械抛光液技术和产品平台，支持客户对于不同制程的需求，定制开发用于新材料、新工艺的化学机械抛光液。

在功能性湿电子化学品板块，公司专注于集成电路前道晶圆制造用及后道晶圆级封装用等高端功能性湿电子化学品产品领域，致力于攻克领先技术节点难关，并基于产业发展及下游客户的需求，在纵向不断提升技术与产品水平的同时横向拓宽产品品类，为客户提供更有竞争力的产品组合及解决方案。目前，公司功能性湿电子化学品主要包括刻蚀后清洗液、晶圆级封装用光刻胶剥离液、抛光后清洗液、刻蚀液及电镀液及其添加剂系列产品等。为进一步服务中国半导体产业国产化进程及下游客户的需求，公司结合客户需求及现有技术平台，以电化学研究为基础，研发应用于集成电路制造及先进封装领域的电镀液及其添加剂产品系列，并在报告期内取得了实质性进展：公司已初步完成电化学镀技术平台的建立，铜电镀液添加剂在先进封装领域已进入客户验证阶段，进展顺利。电镀液及其添加剂系列产品的布局，是公司在横向拓展产品平台的重大迈步，公司在自主研发技术平台基础上，结合外部引进整合，加快电镀液及其添加剂系列产品的推出和产业化，助力国内半导体制造用关键材料自主可控供应能力的提升。

公司的化学机械抛光液和功能性湿电子化学品产品已成功应用于逻辑芯片、存储芯片、模拟芯片、功率器件、传感器、第三代半导体及其他特色工艺芯片，并已进入半导体行业领先客户的主流供应商行列。

同时，为了提升自身产品的稳定性和竞争力，并确保战略供应，公司开始建立核心原材料自主可控供应的能力，以支持产品研发，并保障长期供应的可靠性。

二、本次新增股份发行情况

（一）发行股票类型及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二）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和发行过程简述

1、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2年5月9日，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就本次发行证券种类及数量、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向原股东配售安排、定价方式或价格区间、募集资金用途、决议有效期等发行相关事宜予以审议决定，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关的全部事宜。

2、董事会审议通过

根据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22年12月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具体方案及其他发行相关事宜。

2023年1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竞价结果的议案》《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以及《关于更新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议案，确认了本次发行竞价结果。

2023年2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重新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关于更新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预案的议案》等议案，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发行股份数量进行调整，同时审议并确认了《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3、本次发行履行的监管部门注册过程

(1) 2023年2月24日，发行人收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科创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申请的通知》（上证科审（再融资）（2023）36号），上交所对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2023年3月1日获上交所审核通过，并于2023年3月3日向中国证监会提交注册。

(2) 2023年3月21日，发行人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

(2023) 561号)，中国证监会于2023年3月15日同意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4、发行过程

(1) 发出认购邀请书情况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在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的见证下于2023年1月3日(T-3日)至2023年1月5日(T-1日)期间,向80个特定对象发送《认购邀请书》,其中包括前20大A股股东(2022年12月20日收盘后,剔除关联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20家;证券公司10家;保险机构投资者5家;其他表达认购意向的投资者25家。

经核查,《认购邀请书》的发送范围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也符合发行人董事会和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方案及发行对象的相关要求,符合向交易所报送的发行方案文件的规定。

本次发行不存在“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通过直接或通过结构化产品等形式间接参与本次发行认购”、“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向发行对象做出保底保收益或者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以及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发行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的情形。

(2) 申购报价情况

根据《认购邀请书》的约定,2023年1月6日9:00-12:00为集中接收报价时间,在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的见证下,经主承销商与律师共同核查确认,截止2023年1月6日12时整,本次发行共有35家询价对象在《认购邀请书》规定的时间内,提交了申购报价文件。

根据《认购邀请书》的约定,除按照规定的程序提交申购报价文件外,除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和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RQFII)之外的投资者还需在2023年1月6日12:00之前将认购保证金人民币200万元及时、足额汇至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专用缴款账

户。除 5 家询价对象无需缴纳保证金外，其余 30 家询价对象均向主承销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指定的银行账户足额划付了申购保证金。

有效时间内全部申购簿记数据情况如下：

序号	认购对象	申购价格 (元/股)	申购金额 (万元)	是否缴纳 保证金	是否为有 效申购报 价单
1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60.10	2,000	无需	是
		155.10	3,200		
		150.10	4,000		
2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45.88	1,500	无需	是
3	刘姊琪	160.02	1,000	是	是
4	深圳君宜私募证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君宜祈秀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70.18	1,000	是	是
		165.88	1,000		
		145.88	1,000		
5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148.50	3,000	是	是
6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48.50	1,100	是	是
7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分红-团体分红	148.50	1,100	是	是
8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南方电网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148.50	1,000	是	是
9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进取	150.10	1,000	是	是
		148.50	2,000		
10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安盈回报	150.10	1,000	是	是
11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泰康资产丰颐混合型养老金产品	148.50	1,000	是	是
12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型保险专门投资组合乙	148.50	1,000	是	是
13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148.50	1,000	是	是
14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般账户专门投资组合乙	148.50	1,000	是	是

15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泰康人 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多策略 优选	156.00	1,000	是	是
16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泰康人 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创新动 力	148.50	1,000	是	是
17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国网福 建省电力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148.50	1,000	是	是
18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泰康人 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平衡配 置	150.10	1,000	是	是
		148.50	2,000		
19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泰康人 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积极成 长	156.00	1,000	是	是
		148.50	2,000		
20	田万彪	161.00	1,000	是	是
		155.00	1,500		
		146.00	2,000		
21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62.51	8,300	无需	是
		149.11	16,600		
22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69.84	3,600	无需	是
		162.77	8,800		
		155.71	13,100		
23	北京益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益安富 家 1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81.00	2,000	是	是
24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 团险万能	167.44	1,800	是	是
		158.34	2,000		
		154.70	2,200		
25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 普通保险产品	167.44	1,000	是	是
		158.34	1,100		
		154.70	1,200		
26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平安安 赢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167.44	1,800	是	是
		158.34	2,000		
		154.70	2,200		
27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股 票优选 1 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招商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7.44	1,000	是	是
		158.34	1,100		
		154.70	1,200		
28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阿 尔法对冲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	167.44	1,000	是	是
		158.34	1,100		
		154.70	1,200		
29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平安安 跃股票型养老金产品-招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167.44	1,000	是	是
		158.34	1,100		
		154.70	1,200		
30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邮	167.44	1,000	是	是

	政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8.34	1,100		
		154.70	1,200		
31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7.44	1,000	是	是
		158.34	1,100		
		154.70	1,200		
32	上海大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64.12	3,000	是	是
33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2.65	1,600	是	是
		161.08	4,200		
34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62.79	3,700	无需	是
		160.84	9,400		
		159.29	10,600		
35	宁波宁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宁聚映山红4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48.50	1,000	是	是
		147.25	1,000		
		146.00	1,000		

(3) 发行对象和获配情况

2022年12月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具体方案及其他发行相关事宜，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4,000.00 万元（含本数）。

1) 竞价情况

公司于2023年1月3日正式启动发行，经2023年1月6日投资者报价并根据《认购邀请书》关于确定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及获配股数的原则，确认了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竞价结果，竞价结果已于2023年1月12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竞价结果如下表：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价格 (元/股)	获配数量 (股)	获配金额(元)
1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团险万能	162.77	110,585	17,999,920.45
2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62.77	61,436	9,999,937.72
3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平安安赢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2.77	110,585	17,999,920.45
4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股票优选1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2.77	61,436	9,999,937.72

5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阿尔法对冲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2.77	61,436	9,999,937.72
6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平安安跃股票型养老金产品-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2.77	61,436	9,999,937.72
7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邮政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2.77	61,436	9,999,937.72
8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2.77	61,436	9,999,937.72
9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62.77	288,756	47,000,814.12
10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62.77	227,314	36,999,899.78
11	上海大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62.77	184,309	29,999,975.93
12	北京益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益安富家1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62.77	122,872	19,999,875.44
13	深圳君宜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君宜祈秀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62.77	61,436	9,999,937.72
合计		-	1,474,473	239,999,970.21

竞价确定的配售股数，未超过发行人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数上限，未超过本次认购邀请书规定的拟发行股票数量上限，且超过原拟发行股票数量上限 1,645,187 股的 70%（即 1,151,631 股）。

2) 调减募集规模

2023 年 2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结合当前监管和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从不超过 24,000 万元（含本数）调整为不超过 207,136,218.90 元（含本数）。

鉴于募集资金规模上限由 24,000 万元调减至 207,136,218.90 元，在获配价格保持为 162.77 元/股不变的情况下，发行股份数量相应由 1,474,473 股调整至 1,272,570 股，则同比例对各认购对象获配金额进行调减。

3) 最终发行对象及获配数量

调减后各认购对象最终的获配股数及获配金额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价格 (元/股)	获配数量 (股)	获配金额 (元)
1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团险万能	162.77	95,442	15,535,094.34
2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62.77	53,023	8,630,553.71
3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平安安赢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2.77	95,442	15,535,094.34
4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股票优选1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2.77	53,023	8,630,553.71
5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阿尔法对冲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2.77	53,023	8,630,553.71
6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平安安跃股票型养老金产品-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2.77	53,023	8,630,553.71
7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邮政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2.77	53,023	8,630,553.71
8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2.77	53,023	8,630,553.71
9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62.77	249,216	40,564,888.32
10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62.77	196,187	31,933,357.99
11	上海大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62.77	159,071	25,891,986.67
12	北京益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益安富家1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62.77	106,051	17,261,921.27
13	深圳君宜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君宜祈秀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62.77	53,023	8,630,553.71
合计		-	1,272,570	207,136,218.90

本次发行对象最终确定为 13 名，为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团险万能、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平安安赢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股票优选 1 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养老

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阿尔法对冲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平安安跃股票型养老金产品-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邮政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大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北京益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益安富家 1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深圳君宜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君宜祈秀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及《证券经营机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指引（试行）》等法规的相关规定。

经核查，本次发行定价及配售过程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及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的发行方案文件的规定。发行价格和发行对象的确定、股份数量的分配严格遵守了《认购邀请书》确定的程序和规则。

（三）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取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式进行。

（四）发行数量

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为 1,272,570 股，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最高发行数量，未超过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即 22,410,492 股）；且发行股数超过本次拟发行股票数量的 70%。

（五）发行价格

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即 2023 年 1 月 4 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

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保留两位小数，向上取整）的 80%，即发行底价为 145.88 元/股。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并严格按照认购邀请书中规定的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及获配股份数量的确定程序和原则，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 162.77 元/股。

（六）募集资金和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7,136,218.9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3,517,145.62 元（含税¹），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03,619,073.28 元。

（七）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募集资金到位的验资情况

本次发行认购全部以现金认购。2023 年 3 月 30 日，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认购对象缴付申购款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出具了《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认购资金验证报告》（毕马威华振验字第 2300729 号）。根据该报告，截至 2023 年 3 月 28 日止，主承销商共收到本次发行对象的认购资金人民币 207,136,218.90 元。

2023 年 3 月 29 日，主承销商已将上述认购款项扣除相关承销费用人民币 590,000.00 元（含税）后的余额划转至发行人指定的本次募集资金专户内，余额为 206,546,218.90 元。2023 年 3 月 30 日，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达发行人账户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出具了《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毕马威华振验字第 2300733 号）。根据该报告，截至 2023 年 3 月 29 日止，公司已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普通股 1,272,570.00 股，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207,136,218.90 元，扣除与募集资金相关的发行费用总计人民币 3,517,145.62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03,619,073.28 元，计入实收资本（股本）金额为人民币 1,272,57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金额为人民币 202,346,503.28 元。

¹ 公司为出口加工区免税企业，无法抵扣上述发行费用中的增值税。

（八）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设立和三方监管协议签署情况

本次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存入安集科技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确保专款专用。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制度》等有关规定，发行人与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及存储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公司、保荐机构及存储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的相关责任和义务进行详细约定，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名称	专用账户
1	招商银行上海天山支行	121908362710555
2	招商银行上海天山支行	121928700910655
3	中信银行上海北外滩支行	8110201013601607827
4	宁波银行上海张江支行	70120122000553395

（九）新增股份登记情况

本次发行新增的1,272,570股股份的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已于2023年4月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13家获配对象所认购股份限售期均为6个月。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十）发行对象情况

1、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

（1）-（8）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团险万能、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平安安赢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股票优选1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阿尔法对冲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平安安跃股票型养老金产品-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限公司、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邮政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702124991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
注册资本	1160341.9173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甘为民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2 楼、20 楼、21 楼、24 楼
经营范围	团体养老保险及年金业务;团体人寿保险及年金业务;团体长期健康保险业务,个人养老保险及年金业务;个人长期健康保险业务;短期健康保险业务;意外伤害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养老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业务;受托管理委托人委托的以养老保障为目的的人民币、外币资金;与健康保险有关的咨询服务业务及代理业务;与资产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577433812A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吴林惠
住所	上海市虹口区吴淞路 619 号 505 室
经营范围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17866186P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潘福祥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城路 99 号 18 层
经营范围	（一）发起、设立和销售证券投资基金；（二）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三）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1) 上海大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名称	上海大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61346791869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付自清
住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696 号 9 幢 302J 室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企业管理，经济信息咨询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有色金属、贵金属及其制品、金属制品、钢铁及钢铁制品、矿产品、农产品、食品添加剂、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塑料及其制品、橡胶及其制品、木材及木制品、木浆、纺织原料及纺织制品、玻璃及其制品、机械设备、电子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2) 北京益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益安富家 1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名称	北京益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399889461U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于新伟
住所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龙奥西路 1 号银丰财富广场 C 座 22 层
经营范围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13) 深圳君宜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君宜祈秀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名称	深圳君宜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11793589N

码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21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兰坤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大冲社区华润置地大厦 B 座 1705-1706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

2、发行对象与发行人关联关系

本次发行对象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3、最近一年重大交易情况及未来交易安排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公司最近一年无重大交易;截至本上市公告书出具日,公司与发行对象不存在未来交易安排。对于未来可能发生的交易,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作充分的信息披露。

4、关于认购对象资金来源的说明

发行对象承诺本次发行的申购对象中不存在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申购保证金来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且补缴的认购款项的来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经核查,主承销商认为,发行对象具备履行本次认购义务的能力,认购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十一)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1、关于本次发行定价过程合规性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认为:本次发行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及外部审批程序,本次发行的组织过程严格遵守相关法律和法规,以及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批复的要求;本次发行的竞价、定价、股票配售

过程、发行股份限售期符合《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发行人关于本次发行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及本次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相关规定。

2、关于本次发行对象合规性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认为：发行人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对认购对象的选择公平、公正，符合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注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及《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行对象与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不存在直接认购或通过结构化等形式间接参与本次发行认购的情形。发行人及其主要股东未向发行对象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且未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发行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

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在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选择等各个方面，符合发行人关于本次发行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和发行方案的相关规定，充分体现了公平、公正原则，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十二）律师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为：

发行人本次发行已取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发行的发行过程及认购对象符合《注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法律文件的相关规定和发行人有关本次发行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安徽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561号）的要求；本次发行的结果公平、公正；本次发行过程涉及的《认购邀请书》《申购报价单》《认购合同》等法律文件真实、合法、有效。

第二章 本次新增股份上市情况

一、新增股份上市批准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7 日出具《证券变更登记证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已完成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证券变更登记。

二、新增股份的证券简称、证券代码和上市地点

本次新增股份的证券简称为：安集科技

证券代码为：688019.SH

上市地点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三、新增股份的上市时间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将于限售期届满后的次一交易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流通交易，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四、新增股份的限售安排

本次发行对象共有 13 名，均以现金方式参与认购，全部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本次发行结束后，由于公司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安排。限售期届满后发行对象减持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须遵守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第三章 股份变动情况及其影响

一、本次发行前后股东情况

(一) 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之前，公司股本为 74,701,640 股；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增加 1,272,570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总股本增加至 75,974,210 股。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公司股权结构仍然符合股票上市交易条件。

(二) 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股)
1	Anji Microelectronics Co., Ltd.	其他	28,144,459	37.68	-
2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438,545	7.28	-
3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六组合	其他	1,817,304	2.43	-
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681,454	2.25	-
5	上海大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0,039	2.01	-
6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稳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800,000	1.07	-
7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庆瑞 6 号瑞行基金	其他	720,869	0.96	-
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电子信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709,871	0.95	-
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700,000	0.94	-
10	景顺长城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景顺	其他	579,710	0.78	-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股)
	长城基金国寿股份成长股票型 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可供 出售）				
	合 计	-	42,092,251	56.35	-

（三）本次发行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假设以上述持股为基础，不考虑其他情况，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完成股份登记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股)
1	Anji Microelectronics Co., Ltd.	其他	28,144,459	37.04	-
2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 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438,545	7.16	-
3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六组合	其他	1,817,304	2.39	-
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681,454	2.21	-
5	上海大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 法人	1,659,110	2.18	159,071
6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稳健增长 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800,000	1.05	-
7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高毅庆瑞 6 号 瑞行基金	其他	720,869	0.95	-
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景顺长城电子信息产业股 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709,871	0.93	-
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	其他	700,000	0.92	-
10	景顺长城基金—中国人寿保险 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景顺 长城基金国寿股份成长股票型 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可供 出售）	其他	579,710	0.76	-
	合 计	-	42,251,322	55.61	159,071

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此次认购，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数量未因本次发行而发生变化。

三、本次发行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股份类别	本次发行前（元/股）	本次发行后（元/股）
	2021年度/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2021年12月31日
基本每股收益	2.35	1.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2.57	18.49

注1：发行前数据源自公司2021年度报告；

注2：发行后每股净资产按照2021年12月31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发行后基本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四、财务会计信息讨论和分析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9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流动资产合计	112,096.78	99,593.01	102,165.79	87,352.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7,335.79	67,629.83	26,568.85	11,767.09
资产总计	189,432.58	167,222.84	128,734.63	99,119.89
流动负债合计	35,737.24	33,219.70	20,904.10	7,916.24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793.18	13,887.05	3,020.06	2,446.69
负债合计	48,530.42	47,106.75	23,924.16	10,362.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0,902.16	120,116.09	104,810.48	88,756.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9,432.58	167,222.84	128,734.63	99,119.89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	-----------	--------	--------	--------

营业收入	79,377.12	68,666.06	42,237.99	28,541.02
营业利润	23,377.34	13,342.48	17,274.49	7,338.87
利润总额	23,373.34	13,206.77	17,212.99	7,334.66
净利润	20,655.73	12,508.41	15,398.91	6,584.60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655.73	12,508.41	15,398.91	6,584.60
扣非后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586.53	9,110.75	5,885.07	4,303.13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77.10	6,110.58	11,317.37	8,468.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34.89	-3,288.80	-23,146.72	-24,484.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6.95	-3,181.48	280.76	47,489.1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60.12	-519.16	-11,949.38	31,512.5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670.88	33,010.76	33,529.92	45,479.30

(四) 最近三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22年9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3.14	3.00	4.89	11.03
速动比率（倍）	2.27	2.30	4.39	10.06
资产负债率（合并）	25.62%	28.17%	18.58%	10.4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2.89%	24.00%	8.83%	5.58%
财务指标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91	5.67	7.20	5.41
存货周转率（次）	1.86	2.01	2.23	1.94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股）	1.82	1.15	2.13	1.59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49	-0.10	-2.25	5.93

注：主要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1）流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总额/期末流动负债总额；
- （2）速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总额-期末存货账面净额）/期末流动负债总额；
- （3）资产负债率=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
-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净额，2022年1-9月的数据已经年化处理；

- (5)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平均存货净额，2022年1-9月的数据已经年化处理；
(6)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7) 每股净现金流量=当期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五)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资产负债整体状况分析

2019年末、2020年末、2021年末及2022年9月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99,119.89万元、128,734.63万元、167,222.84万元及189,432.58万元，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10,362.93万元、23,924.16万元、47,106.75万元和48,530.42万元。公司资产负债规模整体呈上升趋势。

2、偿债能力分析

2019年末、2020年末、2021年末和2022年9月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11.03、4.89、3.00和3.14，速动比率分别为10.06、4.39、2.30和2.27，资产流动性较好。

2020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下降幅度较大，主要系公司流动负债中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增加所致。

2021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有所下降，主要是2021年收到较多政府补助，相关项目尚未验收暂计其他应付款导致流动负债增加所致。

2019年末、2020年末、2021年末和2022年9月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10.45%、18.58%、28.17%和25.62%。2019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低，主要系公司2019年科创板首发上市后所有者权益增加所致；2020年末、2021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均有所上升，主要系公司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增加所致。

3、盈利能力分析

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及2022年1-9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28,541.02万元、42,237.99万元、68,666.06万元及79,377.12万元，综合毛利率分别为50.25%、52.03%、51.08%和52.63%。报告期内，受益于公司前期研发的多款新产品在重要客户的关键制程中使用情况良好，使公司产品在客户端的用量明显上升，营业收入稳步增长。发行人的营业收入和主营业务收入呈现稳步增长

的态势，销售毛利率维持在较高水平，销售净利率呈稳步上升的趋势。总体而言，公司的盈利能力良好。

第四章 本次新增股份发行上市相关机构

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名称：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剑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世纪商贸广场 11 楼

保荐代表人：康杰、周毅

项目协办人：徐琰

联系电话：021-33388611

传真：021-33389739

二、发行人律师

名称：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顾功耘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501 号上海中心大厦 9/11/12 层

经办律师：胡家军、严杰、高萍

联系电话：021-20511000

传真：021-20511999

三、审计及验资机构

名称：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邹俊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 8 层

签字注册会计师：徐海峰、刘许友（已离职）、杨洁、黄晓冬

联系电话：025-86915817

传真：025-86912828

第五章 保荐机构的上市推荐意见

一、保荐协议签署和指定保荐代表人情况

发行人与申万宏源承销保荐签订了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保荐协议和承销协议。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已指派康杰和周毅为本次发行的保荐代表人，负责本次发行上市工作。

康杰，保荐代表人，经济学硕士，注册会计师，具有法律职业资格，先后参与或负责了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688019）IPO、上海锦江国际酒店股份有限公司（600754）非公开发行股票、上海威贸电子股份有限公司（833346）北交所 IPO、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603168）非公开发行股票等项目，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周毅，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具有法律职业资格，先后参与或负责了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688019）IPO、康泰医学系统（秦皇岛）股份有限公司（300869）IPO、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600461）2020 年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等项目，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二、保荐机构推荐公司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上市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申请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上市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次发行上市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符合适用简易程序的相关要求；本次发行的股票具备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的条件。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同意推荐安集科技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交易，并承担相关保荐责任。

第六章 其他重要事项

自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前,未发生对公司有较大影响的其他重要事项。

第七章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批复文件；
- 2、保荐机构出具的发行保荐书、上市保荐书和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3、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4、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关于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报告；
- 5、律师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法律意见书；
- 6、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
- 7、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8、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地点、时间

除法定节假日以外的每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30-16:30。

（一）发行人：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华东路 5001 号金桥综合保税区 T6-5

电话号码：021-20693201，传真号码：021-50801110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世纪商贸广场 11 楼

电话号码：021-33388611，传真号码：021-33389739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发行人：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 4月 10日



（此页无正文，为《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4月10日